

##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九层多媒体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9：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12层，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股票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吴明进女士、张士琦女士

2、联系电话：010-62053775 /010-62058123

3、传真：010-60958100

4、Email:phls@philisense.com

5、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12层

6、邮编：100191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202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七、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5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87”，投票简称为“飞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6 年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